

地勘单位解放思想要做到十破十立

□ 湖北省地质矿产厅厅长 曹安俊

目前,地勘单位从思想观念到管理体制、经营机制都存在一些问题,严重地制约着战略性结构调整的进行和地矿经济的发展。要解决这些问题,唯有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才能有改革的新突破,才能有发展的新思路。根据十五大精神,结合地勘部门实际,笔者认为地勘部门新一轮的思想大解放,要着重抓好“十破十立”。

(一)必须破除地勘经济单一所有制现状,确立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格局。十五大报告把对公有制经济的理解带入一个新的境界。我们要坚持以“三个有利于”为根本标准,形成公有制实现形式多样化和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局面。股份经营是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一种公有制实现形式,要积极发展。要放开手脚,鼓励、支持国有、集体、个体、外资企业等经济成分相互渗透、融合,在自愿平等、互利互惠的基础上走联合发展之路。

(二)必须破除以实物工作量及报告成果衡量完成地质找矿任务的传统办法,树立找矿是为了开矿的观念。勘查开发一体化是地勘主业的发展方向。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们要注重矿产开发,要以是否有市场、是否有开发价值来决定该矿种是否要做地质工作及工作量的多少。新矿法的实施、矿业权的转让,为我们从事商业性地质工作提供了市场。地勘主业进市场的首要条件是必须拥有矿产储量。因此,各单位一定要把“储量占有”作为地质找矿的最大目标来考虑。

(三)必须破除脚踏两只船(事业单位、企业管理)的思想,树立坚定不移推进企业化改革的理念。我们要丢掉依赖“事业单位性质”的幻想,

抛弃长期以来形成的“等靠要”的习惯,牢牢抓住目前尚有部分地勘费拨款的有利条件,充分调动积极性,坚定不移地推进地勘单位企业化改革进程,使其真正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

(四)必须破除分配上的平均主义思想,建立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同时并存的分配制度。十五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分配上的平均主义有碍地勘经济发展,我们必须确立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同时并存的分配制度,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调动各方面职工的生产工作积极性。

(五)必须破除照顾性投资的做法,树立“有所为、有所不为”的思想,集中财力办大事。地勘费的使用要围绕有利于地勘经济的发展这个目标来进行。决不能把地勘费当作工作量来安排,更不能当作扶贫救济款使用。使有限的资金能发挥最大的效益。

(六)必须破除单一就业观念,树立多渠道就业观念,广开就业门路。随着地勘单位改革的不断推进,下岗待业职工人数势必增多。为此,各单位要大力发展生产,增强单位经济实力,为下岗职工创造就业机会;另一方面要帮助下岗职工转变思想观念,积极参与社会就业。同时要做好推荐、引荐和有关手续办理等工作。

(七)必须破除企业领导干部级别终身制的做法,建立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干部管理机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能否搞活的核心问题是管理,管理关键靠人才,因此,要在搞活用人机制上下功夫。对于改制企业的干部,一般不再套用行政级别。凡政绩突出、需确认行政级别的干部,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基(下转第 12 页)

护管理条例》、《矿山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规定》、《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管理办法》、《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施工单位资格管理办法》和《古生物化石保护管理规定》等行政法规和规章。

6. 提供地质环境信息服务。为了有效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地质环境资源和地下水资源,防止、减轻和消除地质灾害给人类造成的危害,地环政管理部门要为社会提供有关地质环境信息服务,主要内容如下:第一,提供公益性、基础性的地质环境调查资料;第二,提供探水权的有关资料;第三,提供地质环境监测的有关资料;第四,提供有关地质环境方面的咨询服务。

(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地环政管理工作基本框架

综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地环政管理工作基本框架可以概括为:以保障人类生活和生存发展为宗旨,以法律为依据,以监测为基础,以地质环境资源保护、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地下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管理为核心,研究、制定和实施地质环境政策,加强信息交流,做好政府服务。

(上接第14页)

现矿业秩序的根本好转。

(三)按照国务院新出台的三个行政法规,积极稳妥地推进矿业权制度改革,促进矿业、地勘业健康发展。

(四)大力推进矿产资源综合管理和地质环境监督管理。加强立法,突出重点,落实各级地矿部门管理职能,强化矿产资源的规划分配和国有资源属性的资产管理,有条件地组建资产评估机构;推进地下水开发利用监督管理职能到位,依法保护和开发利用地质环境。

(五)完善与市场经济体制和执法任务相适应的地矿管理体制。突出抓好县、乡级地矿行政机构建设,理顺省、市地、县级机构关系,明确职权划分,搞好上下配合协调,健全地矿行政执法体制,保证《矿产资源法》及其配套法规全面贯彻实施。

(六)大力加强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与使用的管理工作。重点抓好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中的薄弱环节,努力做到足额征收,足额入库;正确、合理使用国家返还的部分资金,并加强使用过程中的检查、监督工作。

(七)认真研究市场经济体制下地矿行政管理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开发新思路,制定新对策,努力促进地矿行政管理工作向深层次发展。

(上接第15页)本原则是既坚持党管干部,又搞活用人机制。

(八)必须破除资产“流动”即“流失”的观念,解决资本流动不畅的问题,确立推进资本营运的新观念。要按市场经济的要求,跳出本单位的“围墙”,跳出行业和地域的“围城”,依托市场建设项目、开发产品、搞活流通,加速资产向优势产业、优势企业、优势产品聚集的速度,发展具有优势的地勘经济,求得生存和发展。

(九)必须破除地矿行政管理单纯执法的观念,树立地矿行政管理为地勘业和矿业经济发展的服务的观念。地矿行政管理部门应积极培育、管理、监督、规范矿业权市场,在法律法规上营造市场化的条件,通过宣传教育、严格执法,扭转社会不承认、企业不明白、地方政府干预过度的局面,为地勘业市场开石铺路,奠定基础。

(十)必须破除在计划经济条件下形成的思维定势,牢固树立市场经济的观念。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资本营运是以资本增值即盈利为目的,局、队两级都要围绕这一目的改变以往的管理办法。要实施大开放大发展格局,要坚决打破条块分割的思想障碍和利益束缚,按生产力布局最优化的原则,实现生产要素的优化合理配置;推行邯钢经验,实行“成本倒推法”,按市场需求来确定经营方向和生产任务,按市场竞争可接受的价格来确定生产成本。